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4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河聚星两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8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64,920,613.9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用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为力争基金资产在开放前可完全变现，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期到期日。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　持有至到期日。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　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 （1）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基于各类金融工具收益率水平、宏观经济预测分析以及税收因素的影响，综合考虑流动性、收益性等因素，采取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结合的方法，在各类金融工具之间进行优化配置。 （2）信用债券精选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因此个券精选是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基金投资的信用债券需经国内评级机构进行信

	用评估，在此基础上依据公司建立的内部信用评价模型对外部评级结果进行检验和修正，并基于公司对宏观和行业研究的优势，深入分析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竞争状况、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债务水平、抵押物质量、担保情况、增信方式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在预期投资期内的信用风险，发掘具有相对价值的信用债。 为控制本基金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将定期对持有债券的信用资质和偿债能力进行评估。封闭期内，如本基金持有债券的信用状况出现急剧恶化，甚至存在违约风险，影响到本基金的买入持有到期策略的实施，本基金将对该债券进行处置。 （3）杠杆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债券投资的风险收益状况和回购成本的基础上，在风险 可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债券回购，放大杠杆进行投资操作。本基金在封闭期内进行杠杆投资，杠杆放大部分仍主要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并采取买入持有到期的策略，同时采取滚动回购的方式维持杠杆水平，因此负债的资金成本存在一定 的波动性。 （4）现金管理策略在每个封闭期内完成组合的构建之前，本基金将根据届时的市场环境对组合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选择到期日（或回售日）在建仓期之内的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等进行投资，并采用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由于在建仓期本基金的投资难以做到与剩余封闭期完美匹配，因此可能存在部分投资品种在封闭期结束前到期兑付本息或回售的情形。另外，本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付息也将增加基金的现金头寸。对于现金头寸，本基金将根据届时的市场环境和封闭期剩余期限，选择到期日（或回售日）在封闭期结束之前的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进行再投资或进行基金现金分红。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池的资产特征进行分析，评估资产违约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并根据资产证券化的收益结构安排，模拟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偿还和利息收益的现金流过程，利用合理的收益率曲线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时，还将充分考虑该投资品种的风险补偿收益和市 场流动性等因素，控制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风险。 2、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以满足投资人的赎回要求，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每个封闭期起始日的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 - 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4,996,810.01
2.本期利润	24,996,810.0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37,722,680.0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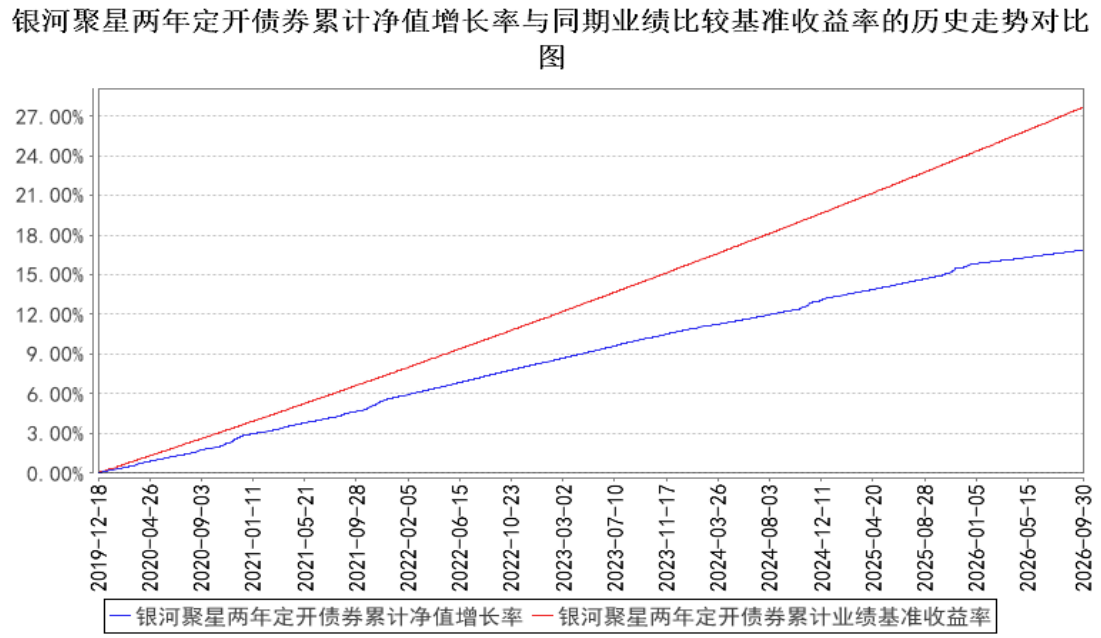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1%	0.01%	0.91%	0.01%	-0.60%	0.00%
过去六个月	0.62%	0.01%	1.82%	0.01%	-1.20%	0.00%
过去一年	1.74%	0.01%	3.67%	0.01%	-1.93%	0.00%
过去三年	6.06%	0.01%	11.40%	0.01%	-5.34%	0.00%
过去五年	11.66%	0.01%	19.72%	0.01%	-8.06%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87%	0.01%	27.67%	0.01%	-10.80%	0.00%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每个封闭期起始日的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蒋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 18 日	-	20 年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曾先后在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工作。2016 年 4 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担任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银河旺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担任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银河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银河久益回报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26 年 7 月担任银河君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8 月担任银河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银河君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起担任银河君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 21 日起转型为银河君辉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银河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银河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银河嘉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2 年 2 月担任银河睿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银河嘉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起担任银河睿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担任银河睿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银河如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起担任银河家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起担任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起担任银河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起担任银河 CFETSO-3 年期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吴欣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1 月 25 日	-	2 年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12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曾先后工作于中国银行上海分行、中国银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上海银行资产管理部、上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的研究、投资等工作。2023 年 8 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24 年 1 月起担任银河季季盈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担任银河睿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起担任银河君

					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上表中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均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证券进行了价差分析，并针对溢价金额、占优比情况及显著性检验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针对反向交易部分，公司对旗下不同投资组合临近日的反向交易（包括股票和债券）的交易时间、交易价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由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

确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层面，三季度经济延续内外需分化格局，出口成为核心支撑，8 月出口同比增长 25%，创年内新高；内需修复乏力，社零低位运行，固定资产投资拖累仍大，财政支出慢于往年。地缘冲突推升油价，PPI 再度上行，CPI 维持低位。美联储 9 月加息 25bp，为 2023 年 7 月以来首次。

利率债方面，预期中的供给冲击并未出现。7 月政治局会议后降息预期升温，央行通过缩长放短强化资金面管理，DR001 稳定于 1.35%-1.45%，政府债发行提速未对流动性构成明显扰动。基本面偏弱与资金面平稳共同支撑债市，交易盘普遍拉长久期，超长端收益率下行加速，30-10 年期限利差压缩至 45bp 附近。

信用债方面，净融资同比小幅回升，城投债延续缩量，产业债与二永债成为主要净供给。收益率曲线长短端分化，中短端受资金价格回升影响小幅上行，5-10 年期在摊余成本法债基新批额度催化下明显下行。信用利差整体处于历史低位，高票息资产稀缺；贵州、陕西、云南等区域城投利差走阔，市场转向区域分化。

组合运作上，采用持有到期策略，主要配置商金债、利率债、存单。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河聚星两年定开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8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193,263,742.67	99.96
	其中：债券	9,193,263,742.67	99.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03,830.34	0.04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9,196,567,573.0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995,809,598.35	111.9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219,701,597.73	52.5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7,454,144.32	2.46
9	其他	-	-
10	合计	9,193,263,742.67	114.38

注：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305	23 进出 05	19,400,000	2,009,493,386.97	25.00
2	09250202	25 国开清发 02	17,200,000	1,733,337,666.82	21.57
3	212400013	24 中信银行债 02BC	7,900,000	806,102,987.65	10.03
4	212480073	24 上海银行小微债 01	7,900,000	805,189,102.05	10.02
5	2520001	25 北京银行小微债 01	7,900,000	798,584,896.21	9.94

注：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664,920,613.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64,920,613.9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交易。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别							
机构	1	20260701-20260930	3,804,123,089.54	-	-	3,804,123,089.54	49.63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确认利息收入并评估减值准备。本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债券减值计提金额 1,679,201.43 元。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5、银河聚星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21-2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38568888　/400-820-0860

公司网址：http://www.cgf.cn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